|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云南大学地球科学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办法  按照云南大学招生工作的要求，规范我院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确保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顺利进行，我院2023年接收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公布如下：  **一、调剂要求**  1．考试方式必须是全国统考。  2．必须符合《云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以及各专业备注栏中的有关要求。  3．初试成绩必须同时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B类地区复试控制线以及学院相关专业的要求（包含单科和总分）。  4．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须在同一个一级学科门类范围内（即专业代码前2位一致），原则上一志愿报考专业代码与申请调入专业代码前4位应一致，部分跨一级学科的专业已在学院各专业的调剂要求中说明。  5．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除以下情况外必须相同：  （1）考数学一（科目代码301）考生可调入考数学二（科目代码302）、数学三（科目代码303）或自命题数学专业，考数学二科目代码302）考生可调入考数学三（科目代码303）或自命题数学专业，考数学三（科目代码303）考生可调入考自命题数学专业，考自命题数学（科目代码601-609）考生可调入考自命题数学专业，反之不行。  注：未考统考数学或自命题数学（科目代码601-609）考生不得申请调入学院初试科目含数学的专业。  （2）考英语一（科目代码201）考生可调入考英语二（科目代码204）专业，反之不行。  (3)政治（科目代码101）统考科目必须相同，未考政治科目考生不得申请调入考政治的专业  6．调入专业考试科目数应与调出专业考试科目数一致。即：考试科目为3科的考生只能调入考试科目为3科的专业，考试科目为4科的考生只能调入考试科目为4科的专业。  7．申请调剂者必须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8．我院仅接受统考外语科目为英语的考生，不接受其他语种考生。  9．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不得申请调剂。  10．第一志愿报考云南大学申请调剂我院专业的考生必须符合学院确定的调入专业最低复试分数线（包含单科和总分）和专业要求，同时必须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填报志愿，否则无效。  11．调剂考生申请调剂我院的，即使收到云南大学不同专业（或方向）的复试通知，也只可确定参加我院一个专业（或方向）复试，否则不予录取。  12．学院各专业调剂的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 | **初试成绩要求（>=）** | | | | | **该专业其他调剂要求** | | 政治 | 外国语 | 业务课1 | 业务课2 | 总分 | | 070501-自然地理学 | 45 | 45 | 60 | 60 | 280 | 限一志愿报考相同一级学科申请调剂，其他要求参照云南大学调剂工作办法要求执行，本科专业为地理学类（0705），报考一志愿为自然地理学方向优先（070501）。 | | 0705Z1-环境地质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质学（0709）或地理学（0705）。 | | 070601-气象学01方向 | 35 | 35 | 53 | 53 | 269 | 限一志愿报考相同一级学科申请调剂，其他要求参照云南大学调剂工作办法要求执行。 | | 070601-气象学02方向 | 35 | 35 | 53 | 53 | 269 | 限一志愿报考相同一级学科申请调剂，其他要求参照云南大学调剂工作办法要求执行。 | | 070602-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01方向 | 35 | 35 | 53 | 53 | 269 | 限一志愿报考相同一级学科申请调剂，其他要求参照云南大学调剂工作办法要求执行。 | | 070602-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02方向 | 35 | 35 | 53 | 53 | 269 | 限一志愿报考相同一级学科申请调剂，其他要求参照云南大学调剂工作办法要求执行。 | | 070801-固体地球物理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球物理学（0708）、大气科学（0706）、地质学（0709）、地理学（0705）、海洋科学（0707）、物理学（0702）、天文学（0704）及数学（0701）。 | | 070802-空间物理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球物理学（0708）、大气科学（0706）、地质学（0709）、地理学（0705）、海洋科学（0707）、物理学（0702）、天文学（0704）及数学（0701）。 | | 070901-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质学（0709）、天文学（0704）、海洋科学（0707），本科专业为地质学优先考虑。 | | 070902-地球化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质学（0709）、天文学（0704）、海洋科学（0707），本科专业为地质学优先考虑。 | | 070904-构造地质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质学（0709）,本科专业为地质学优先考虑。 | | 070905-第四纪地质学 | 35 | 35 | 53 | 53 | 269 | 一志愿报考的一级学科应为地质学（0709）,本科专业为地质学优先考虑。 |   **注：古生物学与地层学（070903）专业的要求请认真查阅学校文件及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并联系0871-65032378咨询。**  **二、调剂程序**  1、我校首批调剂申请开放时间**为4月6日0:00—12:00**。研招网调剂系统开放后，请申请调剂的考生及时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志愿。  我校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考生因个人原因需要解锁调剂志愿的，可以联系学院申请解锁，并由本人在研招网调剂系统确认。  2、学院选拔调剂考生的时间为：调剂系统关闭后的24小时内（即4月6日13:00—21:00）。在研招网调剂系统开放以后，对申请调剂的考生，根据学院各专业招生计划缺额情况和考生的初试成绩、单科成绩、本科所学专业、学术及科研素养或成果以及其它能反映考生综合素质情况等因素进行审核筛选，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人选，并对选中考生发出复试通知。对申请同一专业（及方向）、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将依据各专业的学业水平选拔标准，以及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遴选进入复试名单。考生必须在2小时内进行回复，不及时回复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复试资格。  3、在研招网申请调剂并已接收复试通知考生，请根据学院的具体通知，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https://ynuyz.ynu.edu.cn/）打印复试通知书并按学院要求参加复试。各调剂专业的综合成绩计算方式、复试排名办法以及录取办法等，请考生务必在申请调剂和复试前查阅学院网站已公布的《2023年云南大学地球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实施办法》或向学院咨询。学院联系电话：0871-65033019。  4、首批调剂复试工作预计安排在2023年4月8日~17日进行，具体以复试通知为准。  **三、其他注意事项**  1．考生在申请调剂前，应充分了解我校和学院的调剂工作办法。请调剂考生仔细核对是否符合学校及学院接收调剂的报考条件，且保证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对不符合学校调剂条件的考生，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复试资格，即使已接受学院发送的复试通知，学校也有权取消其复试资格！若因不符合学校调剂要求或材料弄虚作假而造成无法复试或者无法通过上级招考部门录取检查的，由考生自行负责。  2．经复试合格被我院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学院将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发送待录取通知，调剂考生须在2小时内进行确认，不按时接受通知的，学院将取消其拟录取资格，递补录取其他考生。  3．我校调剂志愿更改需要24小时后才能解锁，所以请各位调剂考生务必认真阅读学校和我学院调剂办法的要求，做好调剂准备。  四、**郑重声明**  云南大学研究生院郑重声明：我校研究生招生严格按照教育部相关政策执行，所有关于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信息均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云南大学研究生院（http://www.grs.ynu.edu.cn/）以及“云南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公布的为准，我校未授权任何社会机构、个人及网站发布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信息，未举办任何考试培训班，也未委托任何培训机构开展复试培训工作。  请广大考生切勿相信非法机构或个人发布的研究生招生虚假宣传，尤其是“调剂包录”“包过包录”的承诺，以免遭受不必要的经济损失，且贻误宝贵的复习时间。我校对考生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概不予负责；同时，对于冒用以云南大学名义进行非法活动的单位或个人，我校将保留一切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力。欢迎社会监督。  云南大学地球科学学院                                         2023年4月6日 |
|  |